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TLWHDZ0001

甲方（需方）：巴州温和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乙方（供方）：保定浩克电气设备修理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根据《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向乙方采购如下货物，金额共计人民币：8500.00 元，大写：捌仟伍佰元整。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变压器绕组温控器	BWR-04Y1(TH)	个	1	4500.00	4500.00
技术服务费	/	项	1	4000.00	4000.00
总计：（大写）捌仟伍佰元整，小写：8500.00 元。					

备注：此报价含 6% 增值税，含运费、路费、住宿费、差率费等其他费用，以上费用为甲方所支付的所有费用，除双方另有约定，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乙方负责安装变压器绕组温度计，安装完毕后并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款。甲方付款前 5 日内乙方应交付甲方增值税普通发票，税率 6%。乙方逾期提供发票或所提供发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可以相应顺延支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二条、服务方式

供方对质量负责：三包一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 一 个小时内抵达更换地。

第三条、质量标准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或自治区质量要求，符合甲方所要求的型号、样式，不得以次充好。产品需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书面签字确认）方可安装。若乙方所供产品不符合要求，应在 一 日内无偿完成退换货，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若乙方逾期未完成退换货，需支付该产品价格 2 倍的违约金。

甲方对于产品的验收不代表甲方对其质量的认可，乙方对于在安装和使用中因产品质量所造成的事故负全部责任。

2、乙方应严格、全面履行安装义务，保质保量完成安装任务，并在安装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施工要求。因乙方未依照安全要求施工及存在安装缺陷在任何时候所造成的任何损害，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安装期限

1、交货时间：；乙方应在甲方验收合格后 一 日内完成安装工作。

2、交货与安装地点：

3、运输责任：交货前的的产品运输费用及运输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4、验收合格标准：

第五条、违约责任

- 1、乙方未按期供货，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日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
- 2、安装逾期责任和第五条第一款相同，同时未通过验收乙方应无偿返工，因返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 3、保修期内，乙方逾期维修的，超过 小时，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乙方逾期维修超过【 】天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逾期维修超过【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价的【 】%承担违约责任。
- 5、乙方在安装结束后需做好场地清洁工作，若清洁量或者清洁难度较大需要找第三方清洁人员，乙方需支付全部的清洁费用。
- 6、乙方应以自己的人员、设备、技术完成安装、维修等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工作私自转交给第三方完成。否则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服务费，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 7、对甲方现场的财物或设备等有保护责任。如因乙方或乙方人员的原因导致现场的财物损坏，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8、乙方在安装及保修期期间存有其他严重履约不符行为或出现其他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恶劣后果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视具体情况扣减或要求乙方返还相应数额的合同费用。乙方需赔偿甲方损失。

第六条、如有纠纷甲乙双方应尽力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八条、其他约定事项：无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巴州温和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保定清克电气设备修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巴州和静县工业园区哈尔莫墩矿业区	地址：保定市荣御商务中心 3 号楼 1505 室
电话：0996-5022928	电话：1383226650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开户银行：和静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保定朝阳支行
账号：845010312010111424787	账号：0409003809300106545
日期：2024 年 5 月 5 日	日期：2024 年 5 月 5 日